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 
承辦人：衛生稽查員 蔡一銓  
電話：03-3356076分機2614  
電子信箱：10041766@mail.tycg.gov.tw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291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衛藥字第11500541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公告會員周知  
0623  
總幹事 王泰元

主旨：有關奇瑩國際有限公司販售「EPI煥膚系統40%，效期：2028年12月」等化粧品，請貴會協助通知會員將案內產品下架並配合廠商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5年6月11日高市衛藥字第115362535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奇瑩國際有限公司未經核准擅自執行化粧品貼標封膜並販售「EPI煥膚系統40%，效期：2028年12月」及「EPI煥膚系統70%，效期：2028年3月」暨所有Dermatologic Cosmetic Laboratories (DCL) 化粧品，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規定。
- 三、為保障民眾使用安全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
副本：

# 局長 賈 蔚

(桃)燙髮美容工會	
收	115-6-22
文	176
章	王泰元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